

# 通过炫富发展下线 会员共158层514万人

## 一张面膜带出传销大案

《潇湘晨报》周凌如

网上价格只要几十元的“黑茶面膜”，在“代理”处售价高达398元，离谱的差价下，仍然有人争先恐后购买。

近日，湖南娄底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的一份判决书披露了其中的内情，原来这些人在意的不是产品本身，而是想借此成为公司会员。

据该判决书显示，在这起特大网络传销系列案里，该传销组织在短短一年多时间，以“三级分销”推销“黑茶面膜”等方式，大肆发展传销会员高达514万余人。

### 产品成本 只占价格的不到15%

2014年12月19日，周某开、杨某良（二人都已判决）在长沙市注册成立“湖南奇妙生物工程有限公司”（以下简称“奇妙公司”），两人以该公司为依托，运作“三级分销”模式。

该模式实行会员制，奇妙公司正式会员分为励志、时尚、魅力、奇妙四个等级。会员加入必须经过上线会员的推荐，通过扫描上线会员的微信二维码确定推荐关系，经上线会员推荐后关注奇妙公司微信公众号，并购买398元的商品如“黑茶面膜”即可成为励志会员，取得发展下线和返利的资格。

杨某良称，公司产品成本只占价格的15%以下，到公司购买产品的人大多数不是为了购买产品而来，目的是为了成为公司会员。

发展人员的数量是会员晋升等级的条件之一，励志会员发展的第一层下线会员总数达30人晋升为时尚会员；时尚会员其直接或间接发展的下线会员总数达1000人即可晋升为魅力会员；魅力会员晋升奇

妙等级会员需其直接或间接发展的下线会员总数达5000人。

根据等级的高低，会员可获得订单佣金、消费积分、绩效分红等返利分红。所有会员均可获得其三层下线会员消费积分额10%、10%、20%的提成；时尚、魅力、奇妙级会员分别获得其四至六层、四至九层、四至十二层下线会员消费积分总额1%的提成；时尚、魅力、奇妙级会员每天可平均分配公司会员消费积分总额3%、2%、1%的提成。

会员获得返利的10%作为购物币、5%作为旅游币，不能提现，其余积分可按1:1的比例向奇妙公司兑换现金。

截至案发，该组织共有会员5143106人，会员层级结构共158层。

### 晒分红秀豪车 创立最大传销团队

2015年3月17日，成某华经推荐成为“奇妙公司”会员，此后便在娄底通过口头、微信等方式，积极向他人推荐“奇妙公司”产品及经营模式。

“最开始主要发展自己的朋友，后来把家里的亲戚都拉进来，再后来开始在各个



微信群里发资料，加陌生人，甚至打个的都要和别人说半天，有些人觉得有钱赚纷纷加入奇妙，成为直接下线。”成某华会把从她的上线处了解到的“消息”发到微信群里，比如奇妙公司在运作、上市，奇妙公司和一些知名企业进行了签约合作等；还有就是晒会员收入，比如某位会员通过做奇妙获得多少分红，也晒过她自己的分红情况。“我实际从奇妙公司获利500多万元。这500多万元，我给了父亲50多万元用于在老家建房，花了50多万元买了一台白色宝马五系轿车。”

“我还发了自己购买的宝马汽车、数十万元的戒指、包包等图片进行炫耀，让我的下线看到做奇妙公司传销活动是赚了大钱的。”成某华的“炫耀”很快起了作用，她创立了娄底最大的“奇妙公司”传销团队“湘中奔腾团队”。

肖某亮原来是成某华的朋友，也是在成某华的推荐下成为了“奇妙公司”会员，并创立“蜜糖家”团队。“成为奇妙级别会员

后，最多时一天获得6万多元。”肖某亮记得，她直接发展的一级分店有会员56名，一级、二级、三级分店有会员6106名，达到了奇妙级别的标准。“公司卖给他们的产品有面膜、白酒、红酒、安化溪洞茶叶等，我在淘宝网上查过，这些产品只值几十元。我不图这些产品，也不在乎产品的质量，只为了得到奇妙公司的更多返利。”

肖某亮的下线会员张某匀也是通过购买了一份面膜成为了会员，靠着发展下线赚到的钱，她帮父亲还了15万元信用欠款，买了保时捷和车位，装修了花园，还将儿子送去了美国读书。

娄星区法院一审认为，成某华等4人的行为均已构成组织、领导传销活动罪。依照相关法律的规定，分别判处3年6个月到缓刑2年不等的有期徒刑，并处25至5万元不等的罚金，公安机关分别扣押的违法所得150万元、31.8万元、100万元、33万元，依法予以没收，上缴国库。娄底中院二审裁定维持原判。

# 插线板、充电宝、眼镜里面竟藏着窃听器 做“买卖”的4人被提起公诉

《现代快报》黄昕颖 葛明亮 严君臣

表面看它们是车钥匙、插线板、充电宝、眼镜，实则是“穿了马甲”的偷拍、窃听器材。记者了解到，近日，江苏南通市崇川区检察院对付某、刘某甲、李某、刘某乙等人，以涉嫌非法销售窃听、窃照专用器材提起公诉。



充电宝型摄像机，后来双方多次进行了交易。

其实，3人都清楚，国家明令禁止销售窃听、窃照器材，但利益驱使，他们不肯收手。

### 同行眼红，前来“取经”

刘某甲夫妇的买卖做得风生水起，引起同在通信器材市场做生意的同行刘某乙的注意。2018年8月，有客户问有没有偷拍偷录设备，刘某乙想到刘某甲在做，表示“可以搞到货”。随后她找到刘某甲，买来设备再转卖给客户。尝到甜头的刘某乙，此后索性上网搜索偷拍偷录设备货源，买回来再出售。

2019年10月10日，刘某甲、李某被抓获；2019年10月12日，刘某乙被抓获；

2019年12月5日，付某也落网。到案后，几名犯罪嫌疑人均如实供述了自己的罪行。

警方从刘某甲、李某、刘某乙经营的店铺中查获笔型摄像机、充电宝型摄像机、手表型摄像机、模块针孔型摄像机等偷拍偷录设备20余个。据鉴定，这些偷拍偷录设备均为窃听、窃照专用器材。

经初步查明，刘某甲一共向付某购买10余次价值20000余元的偷拍偷录设备，放在店里销售；刘某乙向多人销售偷拍偷录设备，非法获利1000余元。

### 插线板侧面藏着窃听器

2020年4月，该案移送南通市崇川区检察院审查起诉。检察官认为，付某等人已经构成非法销售窃听、窃照专用器材罪，

应当追究刑事责任。

“使用专用间谍器材进行窃听、偷拍，听上去像电影中的场景，其实这些不起眼的专用器材就在我们身边。”检察官指着卷宗里的一张照片说。这张照片上，一个看起来很普通的插线板，侧面有个3毫米的细孔，里面放着窃听器，不细看难以察觉。

这些窃听、窃照器材的危害显而易见。一旦流入社会，不但侵犯公民隐私、侵害企业的商业秘密，更会给国家安全利益造成损失。

据几名被告人交代，购买窃听、窃照设备的客户，有的用于办公室内部防止资料泄密，有的用在工厂监控中，其他的用途不详。检察官特别提醒，日常生活中使用专业窃听、窃照设备很容易侵犯他人隐私权，情形严重者甚至可构成犯罪。

### 一次展销会促成“商机”

33岁的付某是江西人，大学毕业后到福建打工，2014年辗转到了广东深圳，从事电子器材销售。其间，付某发现不少同行在售卖多用插线板型、手表型、眼镜型、充电宝型、笔型等偷拍偷录设备。见销路好、挺赚钱，付某动了心思，从2016年开始在网上售卖各类偷拍偷录器材。

2017年初，在南通经营安防器材设备的李某，在深圳参加展销会时，接触到各式窃听、窃照器材，于是记下付某店铺门口预留的手机号码，想着以后可以进货。

回南通后，李某立即和丈夫刘某甲行动起来。2017年4月，刘某甲加了付某的微信，第一次买了7个针孔摄像机、10个